

坚持制度治党 纵深推进全面从严治党

□李进成 关雅红

党的十八大以来，党中央高度重视党内法规制度建设，强调通过制度推进全面从严治党。作为一种管党治党方式，制度治党自中国共产党成立之日起即已存在，并伴随着党的百年奋斗历程不断发展完善。可以说，中国共产党的100年就是制度治党的100年。中国共产党在制度治党百年探索的历程中，形成了许多宝贵经验，即通过制度建设推进党的中心任务、制度治党以健全民主集中制为核心、制度治党与思想建党紧密结合、制度治党与依法治国同步推进、通过制度执行树立党的制度权威。

通过制度建设推进党的中心任务

制度建设是马克思主义建党学说的重要方面，也是共产党员组织与其他政党组织的主要区别。中国共产党作为马克思主义政党，是在马克思主义建党学说的指导下建立的，清楚认识到制度对一个政党的极端重要性。因此，中国共产党自成立以来一直高度重视制度治党问题，始终坚持通过制度建设推进党在各个时期的中心任务。

中国共产党成立到新中国成立时期，党的主要任务是将党锻造成为一个真正的马克思主义政党，通过领导新民主主义革命实现民族独立和人民解放。制度建设从党的一大通过的《中国共产党第一个纲领》初步确立党的组织制度和纪律开始，逐步构建起以党章为统领，以党的领导制度、监督制度、工作制度等为配套的制度体系，民主集中制、巡视制度、党委制等重要制度都是在这一时期确立的。新中国成立到改革开放时期，党的主要任务是巩固党的执政地位，领导人民进行社会主义革命和建设。制度建设主要从加强纪律检查和监督工作、配合整风整党运动、干部人事管理工作等方面展开。改革开放以来，党的制度建设得到高度重视，主要从拨乱反正、统一思想、恢复党的组织和纪律、推动经济体制改革和政治体制改革、提高党的执政能力、规范党的执政行为等方面进行制度建设，制度建设对党的中心任务的推进作用更加明显。党的十八大以来，立足于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发展全局，为推进全面从严治党、增强党的长期执政能力、顺利完成新时代的使命任务，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将党的制度建设提升到前所未有的高度，强调通过制度管党治党，共制定、修改了多部基础性、标志性的党内法规，重构了党内法规制度的体系框架并严格执行，制度治党进入快速、深入发展时期，全面从严治党效果显著。

制度治党以健全民主集中制为核心

【核心提示】

●中国共产党在制度治党百年探索的历程中，形成了许多宝贵经验，即通过制度建设推进党的中心任务、制度治党以健全民主集中制为核心、制度治党与思想建党紧密结合、制度治党与依法治国同步推进、通过制度执行树立党的制度权威

●党的十八大以来，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以壮士断腕、刮骨疗毒的决心和勇气，通过严格执行制度推进全面从严治党，党内法规的权威性显著提高，党员干部的制度意识明显增强，党的纯洁性、凝聚力、团结力显著增强，党中央的权威和集中统一领导得到了有力维护，党的面貌为之一新

民主集中制是我们党的根本组织原则和领导制度，是马克思主义政党区别于其他政党的重要标志。我们党作为马克思主义政党，区别于其他政党的一个鲜明特征就是党始终把民主集中制作为根本组织原则和领导制度，党的各项制度都以坚持民主集中制为最高原则。这也是我们党的优势所在。这项制度把充分发扬党内民主和正确实行集中有机结合起来，既可以最大限度激发全党创造活力，又可以统一全党思想和行动，有效防止和克服议而不决、决而不行的分散主义，是科学合理而又有效率的制度。民主集中制的这种特殊功能决定了制度治党应以健全民主集中制为核心。在中国共产党百年奋斗历程中，伴随着党的建设的实践，民主集中制也在不断丰富和发展。党的二大明确规定了“三个服从”原则，初步表述了民主集中制的思想；党的五大党章首次确立民主集中制；党的七大党章把“四个服从”规定为民主集中制的基本条件，并明确规定了民主集中制的内涵；党的八大党章对民主集中制的内涵进行修改，将“领导”改为“指导”，即在民主基础上的集中和集中指导下的民主，这一表述沿用至今。改革开放以来，民主集中制得到了恢复和发展，党的十一届六中全会明确指出必须把党的建设成为具有健全的民主集中制的党；党的十二大恢复并发展了民主集中制的内容，完善补充了民主集中制的六项基本原则；党的十七大报告提出，要以健全民主集中制为重点加强制度建设。党的十八大以来，民主集中制全面贯穿于党的建设的各方面。

推进党的建设新的伟大工程，我们应该把民主和集中有机统一起来，真正把民主集中制的优势变成我们的政治优势，组织优势、制度优势、工作优势，在制度治党实践中不断深化民主集中制。

制度治党与思想建党紧密结合

1929年，毛泽东在古田会议上指出，党

员不但要在组织上入党，而且在思想上也要经常用无产阶级思想改造和克服各种非无产阶级思想，解决思想上入党问题，初步回答了在党员队伍以农民成分为主的情况下，如何着重从思想上建设党以保持无产阶级先锋队的性质问题，明确提出思想建党。

思想建党的本质是通过思想的教化形成约束党员的软力量，其重点是坚定理想信念，前提是理论创新，途径是理论武装。思想建党是我们党的重要创造和重大优势，也是马克思主义政党的基本要求。将制度治党与思想建党紧密结合、互相促进，是我们党在管党治党的长期实践中积累的重要经验。

思想建设需要制度治党来保障，通过制度的普遍性和稳定性固化党建理论创新的各项成果，通过制度的刚性措施推动思想建设各项要求的落实，使思想建党制度化、程序化、规范化、法治化。思想建党是制度治党的基础和指导，是制度建设的引领，对制度建设具有指导作用。正因为二者的紧密联系，我们在百年历程中重视思想建设的同时也很重视制度治党。

制度治党与依法治国同步推进

新中国成立后，中国共产党成为执掌全国政权的长期执政党，既是执政党，又是领导党，管党治党的过程其实就是治国理政的过程。这一特点决定了治党必须与治国同步进行，协调推进，即党政同步，制度治党能有效推进依法治国，依法治国倒逼制度治党。

改革开放以来，我们在推进制度治党的同时，也在全力推进依法治国。领导制度、组织制度更带有根本性、全局性、稳定性和长期性；要发展社会主义民主，健全社会主义法制。改革开放之初，我们党在制定大量党内法规的同时，也制定了大量的法律法规。党的十三大提出，在党的建设上走出一条不搞政治运动，而靠改革和制度建设的新路子。这一时期，党的制度建设快速推进，逐渐呈现出法治化特点，法

治基因开始注入党的建设之中。1997年，党的十五大报告提出“依法治国，建设社会主义法治国家”。1999年3月，《中华人民共和国实行依法治国，建设社会主义法治国家》被写入《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在依法治国理念影响下，我们党开始运用法治思维管党治党。

党的十八大以来，全面从严治党与全面推进依法治国的战略选择，使制度治党与依法治国同步推进进入快速发展期和成熟期，这一经验已成为全党、全国的共识，构成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重要组成部分。在理论创新方面，党的十八届四中全会将完善的党内法规体系作为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从而推动党内法规制度建设融入社会主义法治建设总体布局之中，为党内法规制度建设明确了战略定位，也为制度治党指明了未来方向。在治理实践方面，党的十八大以来制度、修改了大量党内法规，完善了党规制定的程序要求、备案要求、规划要求，首次对新中国成立以来的中央党内法规进行全面清理，严格执行党规，党的建设也更加制度化、科学化、规范化、实效化。全面从严治党效果显著，通过国家监察体制改革、国家机构改革重构党政关系，解决了诸多理论及实践难题，使制度治党和依法治国同时展现出全新气象。

通过制度执行树立党的制度权威

政贵有恒，制贵必行。制度治党作为一个系统工程、动态过程，包括制度制定、制度执行、制度监督、制度保障等环节，而其中的关键在于执行，制度的执行效果是影响制度权威性、稳定性的重要因素。通过制度执行树立制度权威，是我们党制度治党的重要经验。新中国成立以来制度治党的实践证明，制度执行与制度权威、党的先进性与纯洁性、党的凝聚力与团结力密切相关，直接影响党的形象与执政地位。

我们党反腐败的决心和力度，集中体现了通过制度执行树立制度权威。新中国成立以来，我们党严格执行党的各项政策，通过党的各项制度加强党的自身建设，纯洁党员队伍。特别是党的十八大以来，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以壮士断腕、刮骨疗毒的决心和勇气，从关系我们党生死存亡的高度，通过严格执行制度推进全面从严治党。仅在十八大期间，共立案审查省军级以上党员干部及其他中管干部440人，其中中央委员、候补中央委员43人，中央纪委委员9人。党内法规的权威性显著提高，党员干部的制度意识明显增强，党的纯洁性、凝聚力、团结力显著增强，党中央的权威和集中统一领导得到了有力维护，党的面貌为之一新。制度治党进入了新的发展阶段。

（李进成系中共威海市委党校法学教研部副教授、关雅红系内蒙古自治区纪委监委案件审理室主任）

■实践者说

厚植人民情怀 办好高等教育

□侯晨曦

人民就是江山，江山就是人民。中国共产党立志于中华民族千秋伟业，百年初心使命坚如磐石，百年人民情怀坚守如初。高等教育从业者当以史明志、以史鉴今，守正创新、资政育人，不忘立德树人初心，牢记为党育人、为国育才使命，坚持以学生为本，聚焦急难愁盼，全面开创新时代高等教育高质量发展新局面，努力建设人民满意的大学。

人民情怀诠释了党的初心使命

翻阅中国共产党人的精神谱系，人民情怀贯穿主线。毛泽东是人类历史上第一个喊出“人民万岁”口号的人民领袖。邓小平说：“我是中国人民的儿子。”习近平总书记说：“我们将无我，不负人民。”这是最深厚的人民情怀的集中体现，揭示了党和人民血肉相连、鱼水情深的本质内涵，体现了党的性质宗旨。坚持以人民为中心，体现了我们党勇担初心使命的内在精神动力。我们党从诞生那一天起，就与中国人民和中华民族的前途命运紧密联系在一起，以实现中国人民当家作主和中华民族伟大复兴为己任。从登上中国政治舞台的那一刻起，我们党坚持运用马克思主义立场观点方法来研究和解决中国的实际问题，始终不渝为中国人民谋幸福、为中华民族谋复兴。

人民是我们党执政的最深厚基础和最大底气。党的百年奋斗史证明：人民是历史的创造者，人民是真正的英雄。在革命、建设、改革的每一个关键阶段和重大关头，我们党始终紧密团结和依靠人民战胜困难、赢得胜利。这从根本上揭示了人民是我们党执政兴国的坚实根基，指明了我们党必须紧紧依靠人民、以赤诚的人民情怀奋力创造历史伟业的人间正道。

高校的人民情怀体现在创办人民满意的大学

坚决扛起立德树人根本任务，铸牢育人之魂。培养什么人，是教育的首要问题。育人之本，在于立德铸魂。教育必须把培养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作为根本任务。立德之首在于教导当代大学生始终坚持以党的领导，树立共产主义远大理想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共同理想，自觉肩负起民族复兴的时代重任。铸魂之要在引导和培育大学生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厚植爱国精神、涵养人民情怀、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理性平和、积极向上，为人民幸福奉献青春之大我。

坚守为党育人、为国育才初心使命，铸牢育人之本。我们党立志于中华民族千秋伟业，必须培养一代又一代拥护中国共产党领导和我国社会主义制度、立志为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奋斗终身的有用人才。把立德树人作为根本任务，坚持社会主义办学方向，以人民为中心发展教育，把服务中华民族伟大复兴作为教育的重要使命，是高等教育的宗旨。要落实四个服务，激励广大青年不负韶华、只争朝夕，以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为己任，不辜负党的期望、人民的期待、民族的重托，自觉担当使命，奉献人民。

坚持以时代和人民的需求为导向，铸牢育人之基。要以新时代教育评价改革为引领，遵循高等教育发展规律，以人民需求为导向，践行党的初心使命，努力创办人民满意的大学。人民满意不是一个抽象的字句，更不是一个空洞的口号，而是要不断构建对象清晰、内涵明确的满意度科学指标评价体系。要积极适应人民群众对高等教育需求的新变化新期盼，让学习者、出资者、从教者、举办者和服务者等不同群体满意，切实将人民满意的大学的评判权交给人民，全面提升高等教育的社会贡献力和美誉度。

坚持以学生为本办实事开新局

坚持以提升学生就业能力为突破口，倒逼人才培养方案调整和专业教育质量优化升级。就业是民生之本，是学生的基本利益和最现实关切。高等院校要关心学生所思所想，做好调查分析，根据学生需要落实提升就业能力的具体实事。要以市场需求为导向，优化学科专业布局，开展系列培训活动，提升学生求职择业能力。

坚持以立德树人为教育的中心环节，健全完善三全育人体制机制。始终坚持以学生为本，重点围绕家庭困难、学业困难、就业困难、心理困扰等“四困”实际为学生办实事。根据学生实际情况制定年度重点工作任务，建账定标、挂图作战，努力实现三全育人体制机制保障与重点工作任务实施有机结合、相互促进的良好教育发展格局。

坚持以高素质教师队伍建设为基础，充分激发调动广大教师的育人积极性和责任心。持续加强党对教育工作的全面领导，不断提高教师待遇，完善教师培养和服务机制，营造尊师重教的社会风尚，增强教师主人翁意识，充分发挥教师在高校现代化治理中的积极作用，让广大教师安心从教、热心从教、乐教善教。广大教师应牢记嘱托，回应人民新期盼，认真贯彻新时代教育评价改革方案，坚持教育者先受教育，努力成为先进思想文化的传播者、党执政的坚定支持者，更好担起学生健康成长指导者和引路人的责任，培养一代又一代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

（作者单位：内蒙古财经大学）

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的制度保障

□金洁

【核心提示】

●制定《内蒙古自治区促进民族团结进步条例》，是全面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民族工作重要论述和党中央关于民族工作重大决策部署的迫切需要，是全面加强和改进内蒙古新时代民族工作的迫切需要，也是依法治理民族事务的迫切需要

●《条例》指明了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的政治领导，强调促进中华文化认同和文化传承，为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提供坚实的物质条件，巩固相互嵌入式的社会结构和社区环境，推动民族事务治理的现代化法治化

节，指明各族人民要在坚持党的领导下增进政治认同，切实增强听党话、感党恩、跟党走的政治自觉、思想自觉和行动自觉，坚持以各族群众共同团结奋斗、共同繁荣发展为导向，让广大人民拥有更多的获得感、幸福感。

促进中华文化认同和文化传承

加强中华民族大团结，长远和根本的是增强文化认同，建设各民族共有精神家园，积极培养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的前提是培养、增进文化认同，因为各民族的文化认同是最深层次的认同，是构筑共同体意识的先决条件，也是社会和谐、民族团结的根本。在文化认同的背景下，各民族的不同文化相互补充、相互交流，既赋予了各民族文化以新的时代精神，拓展了各民族文化的发展空间，又通过整合不同民族的文化资源，凝聚起共同价值观，融合为中华民族共有精神家园，使各族群众从对中华文化的认同转为文化自觉，进而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条例》指出，要促进中华文化认同和文化传承，规定的具体内容涉及深入开展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宣传教育、推动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创造性转化创新性发展、推动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教育常态化、弘扬蒙古马精神、弘扬乌兰牧骑精神、全面加强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教育、加强革命历史的遗址和文物的保护等。

《条例》强调文化认同最重要的就是对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的认同，同时也强调，在中华文化大背景中，让各民族文化在中华文化百花园里绽放光彩。《条例》强调促进中华文化认同和文化传承，开展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教育，拓展各族群众参与国家政治生活的制度化渠道，实现民族身份和公民身份的统一，积极培育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

为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提供坚实的物质条件

共同富裕是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的物质基础。当前，我国社会主要矛盾已由原来的人民日益增长的物质文化需要与落后的社会生产之间的矛盾，转变为人民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和不平衡不充分的发展之间的矛盾。在历史发展中，由于各民族所处的区位不一样、拥有的资源不一样、生产力发展水平不一样，导致了各民族经济社会发展的不平衡不充分问题。多年来，尽管各民族地区取得了快速发展，但物质基础相对薄弱的客观事实不容忽视，如果不及时缩小各民族地区的经济发展差距，就会影响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的构建。党的十九届五中全会强调，扎实推动共同富裕，在描绘2035年基本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远景目标时，明确提出全体人民共同富裕取得更为明显的实质性进展。在共同富裕的道路上，各民族对美好生活的追求不断得到实现，中华民族的凝聚力会更加强大，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会深入人心。《条例》根据国家总体规划战略布局，落实党的十九届五中全会精神，结合自治区经济社会发展实际，把促进各民族共同繁荣发展作为加强和促进民族团结的根本。在文化认同的背景下，各民族对美好生活的追求不断得到实现，中华民族的凝聚力会更加强大，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会深入人心。《条例》根据国家总体规划战略布局，落实党的十九届五中全会精神，结合自治区经济社会发展实际，把促进各民族共同繁荣发展作为加强和促进民族团结的根本。

《条例》强调文化认同最重要的就是对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的认同，同时也强调，在中华文化大背景中，让各民族文化在中华文化百花园里绽放光彩。《条例》强调促进中华文化认同和文化传承，开展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教育，拓展各族群众参与国家政治生活的制度化渠道，实现民族身份和公民身份的统一，积极培育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

设施互联互通、健全覆盖城乡的基本公共服务体系、加强民族传统医药资源的保护和开发利用等方面，明确指出我区在今后一段时期内，要加快建设现代化经济体系，服务融入新发展格局，推进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实现更高质量、更有效率、更加公平、更可持续、更为安全的发展。以此逐步缩小贫富差距，扎实推进共同富裕，为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提供坚实的物质条件。

巩固相互嵌入式的社会结构和社区环境

党中央强调推动建立相互嵌入式的社会结构和社区环境，为各民族群众共居、共学、共事、共乐创造社会条件，为增强中华文化认同、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奠定坚实的社会基础。精心做好城市民族工作，进一步推动城市民族工作制度化、规范化、精细化，建立少数民族流动人口服务体系，为构建互嵌式社会结构奠定坚实基础。坚持夯实社区基础，把社区打造为各民族群众共居、共学、共事、共乐的大家庭，推动各民族群众逐步由空间嵌入拓展到经济、文化、社会和心理嵌入。《条例》准确把握新时期民族人口大流动、大融居的新特点，针对当前各民族在社会生活中联系越来越紧密的实际，对各级群团组织、嘎查村民委员会、居民委员会、家庭、公共文化场所在推动民族团结进步中应当发挥的作用作出了具体规定，以进一步巩固相互嵌入式的社会结构和社区环境，促进各民族交往交流交融，努力夯实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的社会基础。

推动民族事务治理的现代化法治化

推动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有序化和长效化，需要充分发挥国家制度优势，提供充足有效的制度供给。要始终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谋划和推进民族工作，用法律来保障民族团结，依法保障各民族公民合法权益，大力推进民族事务治理法治化。《条例》从领导责任制、年度目标责任考核制、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年度计划、财政预算、各级各部门工作职能分工、加强各民族干部和各类人才队伍建设等方面，强调了开展民族团结进步工作的保障监督和法律责任。上述条款的制定，进一步加强了我区民族团结进步工作的制度保障和制度监督力度，推进了在法治轨道上处理民族事务和民族事务治理现代化，提高了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的现代化法治化水平。

（作者单位：内蒙古社会科学院民族研究所）